



联合国 大 会



Distr.
GENERAL

A/48/262
13 July 1993
CHINESE
ORIGINAL: ARABIC/ENGLISH

第四十八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115

人权问题

1993年7月12日

约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约旦王储哈桑·本·塔拉勒殿下于1993年6月14日在维也纳举行的第二届世界人权会议的发言(见附件中的摘要和全文)。王储殿下是作为秘书长邀请的八位知名人士和私人客人之一并代表约旦在会议上发言的。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115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阿德南·阿布·奥德赫(签名)

* A/48/50。

附 件

1993年6月14日

约旦哈希姆王国哈桑·本·塔拉勒殿下在
维也纳世界人权会议上的发言摘要

一、导言

我们的责任是确保这次会议能够激励人们积极地致力于人权和基本自由。我们在政治上和经济上的分歧有时使我们发现达成协商一致是令人困惑的，但是，在这些过渡时期，达成协商一致的任务是十分重要的。作为第一步，我们必须重申两项基本原则：人权的普遍性和所有权利的不可分割性。

二、普遍性

人权之所以具有普遍性，是因为它们属于人类大家庭全体成员所有；这些权利构成了可约束所有国家的最低限度核心标准。然而，每一社会的价值观可以调整该国采取的政策和措施，以便执行其国际义务。区域性人权文书在这方面可通过配合和加强全球性准则发挥重要作用。

三、监测

国际社会对人权的监测接触到国家主权这一敏感问题。主权不能准许践踏、取消或拒绝人的尊严。因此，应把人权的监测看作是客观的：因为有选择的谴责只能使冲突永久化；并阻碍了潜在的和解可能。

四、不可分割性

我们必须采取一种整体的作法，即可包括全体人类的相互依赖性，又包括所有权利的不可分割性。这就意味着不仅要保护和尊重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也要保护和

尊重作为其实际基础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我们必须致力于加强执行这些权利。

五、结论

迫切需要国际社会通过批准条约和承付资源支助的公众宣传方案；但光靠这些方案是不够的。需要采取更为深刻的行动：转变我们的思维，从而认识到人道的考虑，而不是经济上的考虑对于政府和个人的目标来说是最重要的。我们必须从“宣传感染力”的心态以及我们传播时代的各种口号前进到一种全球性的责任和关怀道德论理——实现一种人类行为的新准则。让我们在相互尊重、容忍和同情的基础上建立新的事业，从而使这次会议的结果能够公平看待我们共同的人性。

约旦哈希姆王国哈桑·本·塔拉勒王储殿下
在世界人权会议上的发言

1993年6月14日

奥地利,维也纳

我们会聚一堂召开世界人权会议,目的是加强我们个人和集体的努力以确保尊重每一个儿童、女人和男人的人权及尊严。在这项任务中,我们代表了那些今天没有在座的人们,他们数以百万计,正在受到饥饿的折磨,或因偏见和歧视被关进牢笼,他们因其信仰而面临死亡、肉体的虐待或被关押起来。女士们先生们,我们的发言不仅是代表我们自己,而且也代表了那些无声的人们,他们仍被剥夺自决权,或正遭受着漫长的外国占领。我们力求代表我们人类大家庭中四分之一的被迫生活在贫困之中的人们,以及那些一无所有并背井离乡,寻求难民庇护和国际保护的人们;然而他们又往往发现庇难权是可望不可及的幻影。我们在这发言也是为了后代:我们对于正等待着我们的孩子以及整个人类的未来应负责任。违反人权不仅触犯了受害者的尊严,而且触犯了我们所有人的尊严。我们都是一个家庭——人类家庭——的成员,共同分享一个地球。我们花了很大代价才认识到关心地球的重要性。我们也必须学会关心那些在地球上生活的人们。

我们的责任是确保这次会议超越仅仅口头上的意义,而激励人们更积极地致力于普遍人权和基本自由。我们在政治意识形态和采取的经济模式方面的分歧有时阻碍了我们达成协商一致。但是,在这里我们不谈政治——我们在这里是谈的人类-政治,人民的政治——谈的是权利;我们谈的不是经济理论,而谈的是公正和公平地获得现有资源的问题。

女士们、先生们,各国信仰和文化的多样性使我们从中获益匪浅,它们是我们寻求基于共同人性的协商一致意见的宝贵资源。爱尔兰的玛丽·鲁滨逊总统最近呼吁在人权问题上采用倾听方式。我们必须在讨论中重视她的呼吁,倾听相互的意见并尊重各自的观点。要知道传统不同,在形成协商一致意见过程中所用的方式本身就会不同。

形成协商一致意见这项任务非常重要。在冷战后的过渡时期,我们需要共同承

诺，迎接正在形成的世界秩序的挑战。人权是检验我们的努力是否成功的试金石和准绳。我们的目的不应仅为了在不同意见或相互冲突的意见中达成妥协，而应寻求共识，寻求全球行动的框架和面向人类未来的协商一致意见。

作为第一步，我们要重申作为人权基础的那些基本原则，即人权的普遍性和各种权利的不可分割性。在这个基础上我们才能发展不仅调整国家和民族的关系而且调节个人和社区相互对待方式的真正全球性的道德规范。

对人权的全球协商一致意见必须表明其普遍性。人权是普遍的，因为人类大家庭的所有成员，不分性别、种族、宗教、政见或任何其他可以区别的特征，都拥有人权。这些权利形成了对各国都有约束力的最低限度的核心标准。

最近有人对人权普遍性原则的批评促成了为筹备本次会议在权利和人类国际运动主持下于1993年4月在约旦召开的卫星会议。这次会议集中了世界上各主要观点的代表和各区域人民的代表。会上形成的协商一致意见要求重申普遍性原则的极端重要性，各国，不分经济或政治发展水平，都必须按照这项原则尊重和保护国际公认的人权。我们应该利用这次世界会议的机会重申这个重要原则。

不过，正如我们的兄弟易卜拉希马·法尔助理秘书长在安曼会议上提醒我们的那样，国际“标准为适应国家情况留有很大的灵活余地，并没有把任何具体的政治、法律、社会或文化的模式强加于人”。这样，女士们，先生们，每个社会的价值观就可以形成一国为履行国际义务而采用的政策和措施。

正是在这种情况下约旦认为区域人权文书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此我要特别向载有许多先例的《非洲宪章》致敬。这些文书可以为实行区域人权发展额外的规章和准则来补充和加强全球的准则。我们希望这次世界会议将促使人们采用凝聚了我们这个地区丰富的哲学思想和信仰和文化价值观的区域人权宪章。同样，各种途径的贡献都可以加强未来全球文书的起草工作。

女士们，先生们，对公认标准的国际监督触及了国家主权性质这个敏感的问题。但是我们决不能无视这样的事实，即主权并不允许践踏、剥夺和否认人的尊严。没有任何主权可以通过滥用和操纵政治或经济权力折磨和伤害个人或整个民族，或迫

使它们处于贫困状态。

人权问题是国际社会按照《联合国宪章》合法关注的问题。因此，各国有责任--和有利益--促进对人权的普遍尊重。不过要使人权标准成为世界上正义的基础，对它们的监督应看作是客观的。所作解释必须根据国际公认的法律准则，而不应根据具体国家对其有用性的主观判断。有选择的指责只会使冲突长期化并阻碍可能的和解。

我们在这次会议上有着不可复得的机会，重申各种权利的不可分割性并承诺加强不仅是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的实施，而且是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实施。列奥波尔德·桑戈尔总统提醒我们，“人权是从早餐开始的”，然而饥饿却广泛存在。我们目睹了越来越多的儿童不得不在街头过着朝不保夕的生活，我们目睹了被赶出家园的人们加入令我们社会汗颜的无家可归者行列，饱受苦难；我们目睹了世界上的土著民族被剥夺了文化遗产；我们还目睹了妇女、儿童和其他易受伤害的群体日益贫困潦倒。我认为，我们对此无动于衷和不采取有力及有效的行动预防和解决这些侵权问题，正是一种弊病，对它我们大家都要负责任。

本次会议的东道主莫克外交部长，关于文化权利，我相信维也纳这座美丽城市丰富的文化将激励我们特别重视这些权利的保护和实行，并加强文化权利与人类发展和民主的关系。如果一个社会阻碍文化的自由交流或不让社会中任何一部分人参加文化生活，这个社会就是贫困的社会，就是不可能采取作为人权基本要求的容忍态度和其他态度的社会。

从1968年德黑兰世界会议以来，我们为确定关注的问题做了不少工作。我们通过了具体的国际法律文书，在加强人权保护方面取得了很大进展。本次会议的任务当然是寻求弥补这些法律文书的目标和人民生活现实间的差距的途径。尽管成就不少，但是我们还必须消除许多违反人权的现象。

我们不仅要重申人类的罪恶，而且要促进人权--国家与民族间的正确关系以及个人间的相互尊重。正如一些非政府组织的同事所述，这要求采用以预防违反人权行为的有效战略为重点的前摄方式，其中包括促进决策的人权框架、人权和责任的

教育以及把权力赋予个人和民族，以便使他们受其权利保护而过上体面的生活。

我们要采用全面的方式，它要包含所有人类的相互依赖性和各种人权的不可分割性；它还要解决以人权为特征的国家和国际的社会不平等问题和环境问题。这意味着不仅要保护和尊重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而且要保护和着重作为它们实际基础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我们要通过批准公约和承诺资金实施更多的得到国际支持的提高公众认识的方案。不过这够吗？我们似乎还需要更深刻的东西——我们思想的变化，以便让人类，而不是让经济考虑成为政府和个人制定目标的中心点。

如果我们想有效地处理我们面对的无数新的挑战，这样一项道德标准是必不可少的。在这方面，我们只须想一想环境危机中日益明显的人类因素；正在蔓延的艾滋病对我们的同情心和博爱心的痛苦考验；南、北方之间越来越大的技术和经济差距；或在遏制宗教不容忍方面的种种困难，这种不容忍威胁着在我们的日益多种族和多文化社会中所迫切需要的相互理解。

人类精神正受到围攻，仇恨、不容忍、贪婪和玩世不恭的态度，并允许我怀着充分敬意地向大会厅中的各位补充一条，就是冷漠，正纷纷袭来，威胁着我们的睦邻友爱的本性。世界正疾呼着要求得到激励，但在其寻求指引和前进方向的道路上却步履维艰。

人权价值观是否能够成为指引我们的灯塔？微弱的希望之光是否能够重新点燃我们作为人类的团结和友爱？我们是否能够建立真正全球性的尊重人权和人类尊严的道德标准，使其不仅指导国际行动和各国政府的行动，而且也指导我们自己作为个人所采取的行动？我们是否能够超越过度的物质主义所造成的精神贫乏？

阿拉伯诗人 AL-Mutanabi 写到：

“整天敛财的人
是因恐惧贫乏，
但他得到的
正好就是贫乏。”

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和良心犯昂山苏姬最近也表示了同样的看法，她写到，“仅靠物质尺度是无法正确衡量人类的幸福的”。她提醒我们说，“即使像贫困这样一个基本的问题也必须得到重新审查，以便把令人们感到贫穷的心理上的匮乏感考虑进去”。她警告我们，“狭隘的物质主义寻求把所有在表面上与个人本身的福祉无关的考虑因素排除在外，但最后可能恰恰把实际上最有关的考虑因素也排除在外”。

女士们，先生们，正是这种考虑因素使得开发计划署改变衡量发展的方式，从只衡量国民总产值转变到也包括其他的标准，以便不仅衡量经济发展，而且也衡量人文发展。我们必须超越我们这个大众媒介时代的“耸人听闻”心理和口号，进行更深刻的反省，用责任和爱心的道德标准来取代成功和物质主义的“道德标准”。

在我们共同的人性和我们的信仰中共有的价值观中，潜在着这样一个全球性的道德标准，因为我们都崇尚不伤害他人、同情心和睦邻友爱。除了人权和依据的价值观，即承认平等的人类尊严和价值、相互尊重容忍和正义之外，这一道德标准还有着坚实的依据，其基础是一种包容性的态度，它使妇女和男子结成平等的伙伴关系，并倾听常常被忽视的未成年人和其他人的声音。

我们需要一种新的想像力，一种以谦卑、虚心、自我批评为基础的想像力；一种建设一个以相互尊重、容忍、同情心和人类团结为基础的世界的想像力。我们必须建立一套人类行为准则，在其中规定职业上的人际关系，并呼吁治理者和各国政府把对人权和人道主义原则的尊重置于其政策和行动的最核心。

如要保证使国际社会采取立即行动来制止屠杀、强奸和其他暴行或种族灭绝行为，如要保证把罪犯绳之以法，就必须有一个强有力全球性道德标准来支持政治意愿。女士们，先生们，我们必须以我们共同的人性为基础，将其作为联系各国人民的共同纽带，来促进更多的国际团结。

在促进这样一个道德标准方面，我认为不仅各国政府有责任尊重人权和人类尊严，而且个人无论在政治职位上，在职业生涯中或是作为私人也都有这种责任。《世界人权宣言》第1条提醒我们这种共同的责任，申明，“人人……应以兄弟关系的精

神相对待”。

正是本着这个精神，我在十多年前向大会提议促进一个“新的国际人道主义秩序”。秘书长，从那时以来，约旦支持了若干这方面的决议，其中最近的一项是去年12月通过的第47/106号决议，其中吁请秘书长于明年向大会报告所取得的进展。冷战的结束在国际社会内提供了一个令人振奋的机会，来审查各国人民之间和各个国家之间的关系，并查明建设我们共同的未来所依据的共同道德规范。

女士们，先生们，现在每个人都在谈论的“世界新秩序”必须在内容上和意图上都以人道主义为主旨。最后分析起来，正是人道主义问题在影响着千百万我们的人类同胞的生活，这些问题都是侵犯人权的产物，是对支持人权的人的最大挑战。人道主义问题日益复杂，越来越多，是我们这个时代悲惨说明。因此在本次会议之前的筹备会议上，一些国家的政府强调人权与人道主义问题之间的联系是毫不奇怪的。我们无论是单独还是作为集体都有责任来建设有利于人权和自由的人类团结。

耶胡迪·梅纽因爵士最近建议创立一个“欧洲文化议会”。我看，可以对参加问题采取灵活方式，建立一个“各国民议会”。这方面的东西肯定是有必要的。

我们必须支持世界各地培养和实行这种团结的非政府组织、倡导人权的个人和人民运动，与之结成伙伴关系。正是由于这些团体，《联合国宪章》中开宗明义的“我联合国人民”几个字才具有了可信度和活力。

女士们，先生们，让我们在此发扬我们的共同目的，以便使这次会议的最终成果不负我们共同的人性。我们可以、必须并且将在这次会议的激励下做出承诺，建立一个真正全球性的尊重人权和人类尊严的道德标准。

谢谢。

- - - - -